

证券代码：430282

证券简称：土友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上海土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5 日 9 时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282	土友生物	2021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土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（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财富中心大厦 1420 室）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议案》

公司拟聘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议案》

公司存在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0 年度土友生物为黑龙江土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土友科技”）提供财务资助累计 6,263,764.45 元，当年度收回 2,579,952.61 元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尚有 3,683,811.84 元未收回。2021 年度为土友科技提供财务资助累计 1,754,100.00 元，当年度收回 72,100.00 元，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，尚有 5,365,811.84 元未收回。

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至完成对土友科技工商变更之日，预计继续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累计不超过 500 万元。

2、2020 年度土友生物累计为孙秀珍提供财务资助 150 万元，当年收回 130 万元，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20 万元未收回。2021 年 1 月 5 日，为孙秀珍提供财务资助 30 万元，2021 年 2 月 1 日，将剩余的 50 万元收回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确认公司从事贸易业务议案》

1、公司目前正处于业务转型过程中，虽已明确新业务拓展方向，但尚未承接新业务订单。为提升公司业绩，2020 年度从事污水处理相关的材料及设备零部件的贸易业务，采购之后销售给黑龙江土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赚取差价收益，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,807,521.73 元。

2、为提高公司收益，2021 年度公司继续从事上述贸易业务，预计 2021 年度向黑龙江土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股东可通过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5 日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张申；联系电话：17790064439；联系地址：
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财富中心 A 座 1420 室

(二) 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上海土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上海土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土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6日